附件5（更換指導教授用/106.09更新）

聲明書

○○○○碩士班○○○○組學生○○○，因更換指導教授之故，為釐清學位論文著作之權限，特立「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，不得以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，當作學位論文之主體」之聲明。

此致

○○○○碩士班

立聲明書人：○ ○ ○ 簽章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